

高校预算项目支出执行缓慢因素分析

□马红红 蔡雪芍

从2009年5月开始,教育部每月将直属的76所高校的预算执行情况按预算支出进度的排序进行通报。考核项目主要是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列“205教育”科目的中央国库资金,包含“985”工程、“211”工程、本科教育质量工程、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国家重点实验室、修购专项、基建项目、国家奖励助学金等。从高校预算实际执行情况看,预算执行总进度基本符合序时进度甚至超过序时进度,但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的进度差异较大。基本支出执行较好,基本都超过序时进度,2010年至2012年3年间,12月的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均为100%;项目支出执行较慢,基本低于序时进度,有些高校有些项目支出预算甚至年度执行进度为零。

从月度预算执行进度看,每月预算支出执行的落差较大,预算执行均衡性较差。每年基本支出的预算执行进度基本是年初较快,随着基本支出结余的减少而减慢,到了12月其执行进度为2%以下。而项目支出则是年初较慢,随后逐步加快。

近年来,财政项目预算占总预算

的比例越来越高,2009年项目预算占总预算支出16.87%,到2012年增加到33.03%,其执行效果缓慢对总预算支出执行效果的影响越来越大。要改善总预算执行效果,需分析、提高项目预算执行效率。高校财政项目支出执行缓慢主要有以下几方面因素:

(一)国库集中支付制度的制约。以前政府财政性支出一直采取由财政拨款给预算单位,再由各预算单位逐项支付。在这种分散支付方式下,由于高校得到的全部是实拨资金,可以通过各账户间的调整解决资金的垫付问题。但实施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后,不允许零余额账户向本单位其他账户划拨资金,而科研项目在申请立项时往往已做了大量的前期研究准备工作,这造成高校垫付资金得不到归垫、零余额账户又沉淀大量资金同时存在的问题。同时,由于课题经费是按照预算进度下达的,当课题经费由于各种原因在当年未用完时,为保证对财政资金的有效监督,财政部门将剩余额度全部收回,但下一年度返还额度往往又都是5、6月份才到达,加上7、8月暑假,用款时间不足一半,严重影响了项目支出的执行率。

(二)高校招标投标制度的制约。目前各级高校全面推行政府采购制度,规定单项或批量价值在10万元人民币(含10万元)以上的货物采购和服务工程建设、单项或批量价值在8万元人民币(含8万元)以上的工程建设必须进行公开招标。政府采购规范了高校的采购行为,节约了采购经费,促进了廉政建设。但采购周期长、无法满足应急要求也成为实践操作中的突出问题。据了解,目前在高校货物及服务公开招标业务中,从使用单位提交招标申报材料,经过招标中心审核,在符合招标要求的前提下正式进行招标组织工作,到最终确定中标结果,往往需要2—3个月,预算在50万元以上的项目还要更久。

(三)工程结算审计的影响。目前部分高校规定造价在1000元(含1000元)以上的工程必须经过工程结算审计才能结付余款给施工单位。而我国从事高校工程审计的人员少、任务重,效率低下的问题突出。因此,一般高校基建、修缮工程余款需耗时半年以上才能予以受理。这不仅严重滞后了项目支出进度,拖欠施工单位和人员的应付款项更造成了社会矛盾。

(四)进口设备采购的影响。目前,高校投入大量资金进行实验室建设,教学及科研任务对于设备的性能及精度要求越来越高催生了对高性能进口设备的需求。与国内采购相比,进口设备采购除了需进行政府采购的相同程序外,还需要选择进口代理商、办理减免税和报关手续等,所用的周期更长,也对项目支出执行进度构成一定影响。

(作者单位:华南理工大学)

责任编辑 张蕊

图:2010—2012年月度预算执行进度

